

SHENGCHANXING FUWUYE JIQUN YANJIU

生产性服务业 集群研究

王晓玉 著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生产性服务业集群研究

王晓玉 著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生产性服务业集群研究 / 王晓玉著. —成都：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2007.2

ISBN 978-7-81114-391-1

**I. 生... II. 王... III. 服务业—经济发展—研究 IV.
F7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20267 号

生产性服务业集群研究

王晓玉 著

出 版：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成都市一环路东一段 159 号电子信息产业大厦
邮编：610051)

策 划 编辑：万晓桐

责 任 编辑：万晓桐

主 页：www.uestcp.com.cn

电 子 邮 件：uestcp@uestcp.com.cn

发 行：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四川省锦祝印务有限公司

成 品 尺 寸：140mm×203mm **印 张：**5.125 **字 数：**150 千字

版 次：2007 年 2 月第一版

印 次：2007 年 2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1114-391-1

定 价：20.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 ◆ 邮购本书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电话：(028) 83202323, 83256027
- ◆ 本书如有缺页、破损、装订错误，请寄回印刷厂调换。
- ◆ 课件下载在我社主页“下载专区”。

作者简介：王晓玉，女，山东人，上海财经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讲师，管理学博士。已出版专著一本，参与编写著作多项，在《管理世界》、《经济管理》等杂志上发表了文章近 20 篇。

内 容 提 要

生产性服务业是我国发展服务经济的重要内容。根据国际经验和我国近几年的实践，集群是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有效途径。本研究以生产性服务业集群为研究对象，在相关文献回顾的基础上，分析了西方国家成功的生产性服务业集群，介绍了我国特别是上海的一些代表性生产性服务业集群的现状及特征，并对上海物流服务业集群进行了实证研究，从入驻物流园区的动因、物流园区内企业间的关系特征、入驻企业的发展状况、入驻企业的投资意向、入驻企业对园区的评价等方面进行了具体分析，得出一些重要结论。最后是对上海市生产性服务业集群的发展提出针对性的策略建议。

目 录

第一章 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与产业集群	1
第一节 服务业与生产性服务业概述	1
第二节 世界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历程	14
第三节 中国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历程与现状	21
第四节 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趋势——产业集群	28
第二章 产业集群理论	30
第一节 产业集群的概念与特征	30
第二节 产业集群的主要理论	33
第三节 产业集群竞争优势分析	40
第四节 产业集群的模式和演化分析	44
第三章 生产性服务业集群相关研究回顾	51
第一节 服务业区位的相关研究	51
第二节 生产性服务业集群研究	55
第四章 西方国家生产性服务业集群的发展	68
第一节 西方国家生产性服务业集群的发展概况	68
第二节 生产性服务业集群的发展特征	80
第五章 中国生产性服务业集群的发展	82
第一节 中国生产性服务业集群发展的现状与特征	82
第二节 上海市生产性服务业集群的发展历程与现状	88
第三节 上海生产性服务业集群发展的意义	107

第六章 基于上海物流服务业集群的实证研究	110
第一节 上海物流服务业集群发展概况	110
第二节 研究目的、问卷设计与样本特征	115
第三节 分析与发现	116
第四节 调研的结论与局限	135
第七章 上海生产性服务业集群发展战略	140
第一节 合理规划与引导战略	140
第二节 集群营销战略	143
第三节 人才战略	146
第四节 集群中企业的发展策略	148
参考文献	151
附录	155

第一章 生产性服务业的 发展与产业集群

第一节 服务业与生产性服务业概述

1. 服务业的内涵

服务业通常又被称为第三产业，源自于 1935 年新西兰奥塔哥大学的英国经济学家费舍尔（A.G.B.Fisher）出版的《安全与进步的冲突》一书。他根据当时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一带把农、林、牧、矿等产业称为“第一产业”，将制造业称为“第二产业”的情况，提出了“第三产业”的概念，泛指旅游、娱乐、艺术、教育、科学和政府活动等以提供非物质性产品为主的部门。费舍尔指出：“这些术语在某种意义上是与人类需要的紧迫程度有关的。第一产业为人类提供满足最基本需要的食品；第二产业满足其他更进一步的需要；第三产业则为人类提供除物质需要以外的更高级的需要，如生活中的便利、娱乐等各种精神上的需要”。由此，费舍尔明确了第三产业的基本性质就是提供“服务”。

1957 年英国经济学家柯林·克拉克（C.Clark）在其出版的《经济进步的条件》（第三版）中把国民经济结构明确地分为三大部门，即第一大部门以农业为主，包括畜牧业等；第二大部门，包括制造业、采矿业等；第三大部门是服务业，包括建筑业、运输业、通信业、商业、金融业、专业性服务业和个人生活服务业、政府行政和律师事务服务、军队等。在这里克拉克主张直接使用“服务性产业”替代费舍尔的“第三产业”的概念。^①从 20 世纪 50 年代后期开始，西方国家就普遍接受使用三次产业的分类方法来对国民经济的部门结构实施分类。在运用三次产业的分类方法时，出现对“第三产业”和“服务业”两个概念交互使用的情况。在我国，1985 年国务院批准的国家统计局《关于建立第三产业统计的报告》中，正式启用了“第三产业”这一概念，

^① 沈殿忠. 第三产业史话. 北京：中国展望出版社，1986 年

并将第三产业增加值计入国民生产总值。从 2000 年开始，为了与国际上通用的提法接轨，中央的主要文件中就开始使用“服务业”的概念，服务业的提法由此开始在国内逐渐盛行起来。

从世界范围看，服务业的大规模发展开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因为从这个时期开始，一些发达国家相继步入后工业化时代，服务业在世界经济发展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成为国民经济中的主导，体现为服务业产值在国民经济中比重的逐步提升。其中美国在 20 世纪 50 年代服务业产值占国民经济的比重就超过 50%，此后逐年上升。随后日本及欧洲的一些国家也相继于 20 世纪 70 年代超过 50%，并呈不断上升的趋势。到目前世界主要发达国家的服务业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的平均水平已达到 67%，一般维持在 60%~75% 之间。

2. 生产性服务业的内涵与范围

生产性服务业是相对于消费性服务业来说的，这一概念最早出现于 20 世纪 60 年代。关于生产性服务业的内涵有很多种说法。

从产出视角进行界定：如 Machlup（1962）是较早对生产性服务业内涵进行探讨的学者，他认为生产性服务业应该是产出知识的产业。

从服务对象的视角进行界定：如 Greenfield（1966）认为生产性服务业就是向生产者，而不是最终消费者提供服务产品和劳动的服务业。^①

很多学者从生产性服务业所涵盖的服务类型的角度进行界定：如美国经济学家布朗宁（Broening）和辛格曼（Singelman）于 1975 年在对服务业进行分类时，提出生产性服务业是指包括金融、保险、法律、工商服务、经济等具有知识密集特征的为客户提供专门性服务的行业。^② Howells 和 Green（1986 年）认为生产性服务业包括保险、银行等金融服务业和其他商务服务业（如广告和市场研究），以及职业和科学服务（如会计、法律服务、研究与开发）等为其他公司提供的服务。^③

^① Greenfield HI 1966, *Manpower and the growth of producer services*, New York:Columbia U Press_ (2)

^② Browning, H and J Singelman, the emergency of a service society: demographic and socio-logical aspects of the sectoral transformation in the labor force of the USA national technical information service, Springfield Virginia.1975

^③ Howells, Green, Location, technology and industrial organization in UK services, *Progress in Planning*, 1986 (2)

一些学者还从与消费性服务业关系的角度进行界定：如丹尼尔斯（Daniels, 1985 年）认为服务业可分为生产性服务业和消费性服务业，生产性服务业的专业领域是消费性服务业以外的服务领域，并将货物储存与分配、搬动、清洁和安全服务也包括在内。

也有学者从生产性服务业属于中间投入品的特征出发对其进行界定：如 Marshall、Damesick 和 Wood（1987 年）认为生产性服务是那些为其他部门在其生产过程的各个阶段提高产出产品价值而提供的活动，包括信息处理服务（如研发、广告、市场调研、传媒等）、与物质商品有关的服务（如商品的存销、废弃物的处理、设备的安装与维护、修理等）、个体支持的服务（如保洁服务）三大类^①。格鲁伯（Gruble）和沃克（Wakler）（1989 年）认为生产性服务业不是直接用来消费的，也不是直接可以产生效用的，它是一种中间投入而非最终产出，它扮演着一个中间连接的重要角色，用来生产其他的产品和服务。同时他们还进一步指出，这些生产者大部分使用人力资本和知识资本作为主要的投入，因而他们的产出包含有大量的人力资本服务和知识资本服务。

我国也有学者对生产性服务业的内涵进行过界定：如钟韵、阎小培（2005 年）认为生产性服务业是为生产、商务活动和政府管理提供而非直接向消费的个体使用者提供的服务，它不直接参与生产或者物质转化，但又是任何工业生产环节不可缺少的活动。陈仕权（2006 年）认为生产性服务业是一种为生产者提供服务的产业，它们进入各个经济部门的企业和其他组织的生产过程，是一种中间投入，并且一般都具有相当高的知识含量。

从上述这些对生产性服务业的定义可以看出，目前学者们还没有形成完全统一的观点。但这些定义也表明了关于生产性服务业的很多共同的意思，就是生产性服务业是一种向其他组织提供用于其进一步生产和运作的服务活动的服务业。

上述关于生产性服务业的各个角度的定义，在表明生产性服务业内涵的同时，也显示生产性服务行业包括很多的业务类型。关于生产性服务业到底应该包括哪些业务类型、其外延范围到底有多宽，这些

① Marshall, J.N, P.Damesick and P.Wood, understanding the location and role of Producer services in the UK, Environment&Planning, 1987

问题也有很多的观点存在，并且随着时间的推移，对生产性服务业范围和分类的认识也将逐渐全面起来。

布朗宁（Broening）和辛格曼（Singelman）1975年在《服务社会的兴起：美国劳动力的部门转换的人口与社会特征》中根据联合国标准产业分类（SIC）把服务业分为四类：生产者服务业（包括商务和专业服务业、金融服务业、保险业、房地产业等）、流通性服务业（又叫分销或分配服务，包括零售业、批发业、交通运输业、通信业等）、消费者服务业（又叫个人服务业，包括旅馆业、餐饮业、旅游业、文化娱乐业等）和社会服务业（包括政府部门、医疗服务、健康服务、教育服务、国防服务等）。因此，按照布朗宁和辛格曼的观点，生产性服务业只包括商务和专业服务业、金融服务业、保险业、房地产业等。

丹尼尔斯（Daniels, 1993年）提出了生产性服务可做以下分类：第一，信息加工服务，如银行、保险、营销、会计、资产管理、广告、编集信息和技术，以及一些专利、录音、建筑图的资产权等；第二，与商品有关的服务，如销售、交通管理、基础设施的维护与安装、维修和维护通信设备等；第三，人员支持的服务（personnel support services），如福利、食品提供、个人出游与住宿。^①

科菲（Coffey, 2000年）指出生产性服务是为生产、商务活动和政府管理提供的服务，包括会计、广告、计算机应用服务、科学技术服务、管理咨询、法律服务、猎头服务、投资服务、金融保险、房地产业等。^②

除了学者们对生产性服务业的范围的一些观点之外，各个国家和地区也对生产性服务业的范围和分类有一些规定，如美国商务部认为商业及专门技术（如计算机、工程、法律、广告及会计服务）、教育、金融、保险、电子传讯等属于生产性服务业范围。英国标准产业分类认为批发分配业、废弃物处理业、货运业、金融保险、法律服务以及其他专业服务属于生产性服务业。香港贸易发展局认为生产性服务业

^① Daniels P W. Producer service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the space economy, in Daniels, P. (ed.), Service Industries: Growth and Loc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② Coffey, W.J. The Geographies of Producer services [J].Urban geography, 2000, 21 (2) : 170~183

的分类应包括专业服务（法律、会计、管理咨询、组装与构造、工程、测量）、信息和中介服务（电信、电影、广告与市场研究、信息技术服务、出版业等）、金融保险服务（银行、保安、保险、风险投资、债务市场、基金管理等）、贸易相关服务（会展、进出口贸易、航空运输、海上运输、快件、仲裁与调节等）。联合国于 1958 年制定了第一种国际标准产业分类（ISIC），之后经过多次修改，在 2004 年 5 月联合国统计司发布了最新的产业分类，将产业分为 21 大类，其中涉及生产性服务业的有 H、K、M、N、P、S、U 等几大类产业。在我国，为推动上海市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引导社会和投资者了解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重点和发展目标，上海市经济委员会和上海市统计局在 2005 年根据国家现行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结合上海市的实际情况，按照规范、简明、实用和可统计的要求，制定了《上海生产性服务业发展重点指南》，对生产性服务业进行了行业界定，认为生产性服务业是指主要为生产经营主体而非直接向个体消费者提供的服务，从企业内部的生产服务部门分离和独立从而发展起来的新兴产业。确定了上海市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 6 大重点行业，6 大类中含 70 个中类行业，104 个小类行业。内容如下：

第一，金融保险服务。主要是指银行、保险和投资银行以及证券业、金融信托与管理、金融租赁、财务公司以及其他金融机构所进行的为企业提供金融服务的活动，不含个人金融服务。包括商业银行、证券市场管理、证券投资、非人寿保险、金融租赁、财务公司等 12 个中类行业，12 个小类行业。

第二，商务服务。主要是指某个组织或个人应用某些方面的专业知识，按照客户的需要和要求，为客户在某一领域提供特殊服务的行业，其知识含量和科技含量都比较高，是生产性服务业的核心。包括租赁业、企业管理服务、法律服务、职业中介服务、贸易经纪与代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19 个中类行业，33 个小类行业。

第三，物流服务。主要是指为使物品从供应地向接收地流动，根据实际需要，对运输、储存、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等基本功能实施有机结合的行业。包括仓储业、装卸搬运、运输代理服务、水上货物运输、产品批发等 13 个中类行业，26 个小类行业。

第四，科技研发服务。主要是指运用各种专业技术为生产提供的服务以及对自然、工程及生命科学等领域的发现、新理论的研究和对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制活动。包括技术检测、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等 14 个中类行业，14 个小类行业。

第五，设计创意服务。主要是指源于个人创意、技巧及才华，通过知识产权的开发和运用，具有创造财富和就业潜力的行业。包括广告业、工程技术与规划管理、知识产权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8 个中类行业，13 个小类行业。

第六，职业教育服务。主要是指由政府和民间教育机构、个人以及各类培训机构提供的各级各类有营利性的教育和培训服务。包括中等教育、高等教育等 3 个中类行业，6 个小类行业。

表 1-1 可以更为清楚地显示这些行业的分类。

表 1-1 上海市生产性服务业分类体系

大类行业	小类行业	说明	备注
科技研发服务	研究与实验发展	为了增加知识以及运用这些知识创造新的应用所进行的系统的、创造性的活动	
	技术检测	通过专业技术手段对工业产品、商品、专项技术等需要鉴定的物品所进行的检测、检验、认证等活动	
	海洋服务	包括海域管理、海洋资源管理等	
	测绘服务	各类测绘业务活动	
科技中介服务	技术推广服务	指将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直接推向市场而进行的相关技术活动，以及技术推广和转让活动	
	科技中介服务	为科技活动提供社会化服务与管理，在政府、各类科技活动主体与市场之间提供居间服务的组织，主要开展信息交流、技术咨询、技术孵化、科技评估和科技公证等活动	
其他科技服务		除技术推广、科技中介以外的其他科技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计算机系统的设计、集成和安装服务	
数据处理		数据录入、加工等方面的服务	
其他计算机服务		其他未列明服务	

(续表)

大类行业	小类行业	说明	备注
设计创意服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	利用互联网为企业用户提供的信息服务	
	基础软件服务	为一般用户提供的软件服务活动	
	应用软件服务	为专业领域使用计算机的用户提供的软件服务等活动	
	其他软件服务	为特定客户提供软件服务	
	市场调查	包括市场信息咨询与市场调查等	
	社会经济咨询	为企业提供与社会经济有关的咨询、策划、设计活动	
	其他专业咨询	指社会经济咨询以外的其他专业咨询活动，例如翻译等	
	广告业	在各种媒介上为客户策划、制作的有偿宣传活动	
	知识产权服务	指对专利、商标、版权等的代理、转让、登记、鉴定等活动	
	工程管理服务	与建筑有关的咨询、招标、监理等活动	
	工程勘查设计	建筑施工前的地质勘查、工程设计等活动	
	规划管理	对城市、其他区域等进行的规划活动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包括利用电脑及相关软件进行的设计活动，如模型设计、展厅布置设计等	
	铁路货物运输	专门从事铁路运输的活动	
物流服务	道路货物运输	专门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的活动	
	其他道路运输辅助活动	包括货物运输中转站的管理、道路运输、货物打包服务等	
	远洋货物运输	以货运为主的远洋运输活动	
	沿海货物运输	专门从事沿海货物运输的活动	
	内河货物运输	指江河湖泊等地的运输活动	
	货运港口	指货运港口的管理活动	

(续表)

大类行业	小类行业	说明	备注
批发和零售业	航空货物运输	指以货物运输为主的航空运输活动	
	管道运输业	通过管道对气体、液体的运输活动	
	运输代理业务	与运输有关的代理及服务活动	
	装卸搬运业务	包括对运输货物的装卸搬运活动	
	仓储业	专门从事货物仓储的服务活动	
批发和零售业	金属及金属矿批发	原油、石油制品等的批发和进出口活动	
	煤炭及制成品的批发	各类煤炭的批发和进出口活动	
	石油及其制品的批发	包括原油的批发和进出口、石油制品的批发和进出口以及其他石油固体、气体燃料的批发和进出口	
	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	包括贵重矿石、化学矿等非金属制品的批发和进出口活动	
批发和零售业	建材批发	指建筑用材料和装饰材料的批发和进出口活动	
	其他化工材料批发	未列明的其他化工产品的批发和进出口活动	
	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的批发	机械、专用设备、五金交电等的批发和进出口活动	
	商业银行	指国有独资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城市信用社、农村信用社等活动	不包括个人业务
	其他银行	政策性银行	如国家开发银行等
金融及保险服务	证券市场管理	指证券、期货市场的管理和监督活动	不包括个人业务
	证券经纪与交易	指证券、期货经济代理人的代理交易活动；证券、基金的管理等活动；证券营业部的管理活动	不包括个人业务
	证券投资	指在证券市场从事股票、基金、债券、期货及其他有价证券的投资等活动	不包括个人业务

(续表)

大类行业	小类行业	说明	备注
	证券分析与咨询	指证券咨询、投资分析活动，包括证券投资顾问咨询公司的活动、证券分析活动、证券自信评估机构的活动	不包括个人业务
	非人寿保险	向企业提供除人寿保险以外的保险活动和再保险活动	不包括个人业务
	保险辅助服务	指其中向企业提供的保险代理、评估、监督、咨询等活动	
	金融信托与管理	向企业提供的代理资金、财产的信托、管理活动	
	金融租赁	各种金融租赁活动	
	财务公司	指经人民银行批准，为企业融资服务的金融活动	
	其他未列明的金融活动	主要包括担保公司提供的服务	
职业 教育	中等专业教育	包括中等工业学校、医药学校的教育活动	
	职业中学教育	经批准招收小学或初中毕业生实施中等职业技术教育的活动	
	技工学校教育	各种经批准的技工学校的教育活动	
	其他中等教育	未列明的其他中等教育活动	
	成人高等教育	各种成人高等教育活动，包括 MBA, EMBA 等	
	职业技能培训	经主管部门批准的各种知识、技能的培训活动	
商务服务	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	包括推土机、压路机等机械和设备的出租	
	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	包括计算机及辅助设备出租	
	汽车租赁	各种小轿车、卡车、拖车和其他运输设备的出租	
	其他机械与设备租赁	包括铁路机车及其他铁路运输设备的出租，各种船只和设备的出租，空中运输设备的出租	

(续表)

大类行业	小类行业	说明	备注
	企业管理结构	指服务企业的重大决策、资产管理、协调管理下属各机构和内部日常工作为企业总部的活动，不含商业、餐饮业、文化影视、艺术等行业的管理活动	
	投资与资产管理	指政府主管部门转变职能后，成立的国有资产管理结构的活动；非金融性投资活动。不含医疗等行业的投资公司	
	其他企业管理服务	指其他企业管理机构、派出机构以及为企业提供后勤服务的活动。不含医疗等行业的企业挂历服务、机关服务中心以及文化传播中心	
	律师及相关法律服务	包括与企业有关的调节、仲裁服务	
	公证服务	包括各级公证处的活动	
	其他法律服务	包括与企业有关的调解、仲裁服务，与海事、对外经济贸易有关的调解、仲裁服务，与专利等知识产权有关的调解、仲裁服务等	
	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	包括会计咨询、资产评估以及清算、审计咨询及相关活动，与财务有关的咨询活动及其他未列明的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活动	
	职业中介服务	为用人单位提供劳动力，提供职业技能鉴定和其他职业中介活动	
	市场管理	指对生产资料市场的管理服务活动。包括对劳务市场、技术市场的管理以及对产权交易活动的管理	
	会议及展览服务	为商品展示、经贸洽谈、国际往来而举办的各展展览及会议活动	
	包装服务	为客户提供的包装服务	
	保安服务	为社会提供的专业化、有偿安全防范服务活动	
	办公服务	为商务、公务提供的各种办公服务	
	其他未列明的商务服务	其他未列明的商务服务和代理活动，如各种从事信息情报的企业	
	贸易经纪与代理	指代办商、商品经纪人、拍卖商的活动；专门为某一生产企业做销售代理的活动；为买卖双方提供贸易机会或代表委托人进行商品交易的代理活动	